南安市新华花苑86号二期A幢第4单元增设电梯设计方案规划许可批前公示

各有关利害关系人：

新华花苑86号二期A幢第四单元全体业主向我局提交南安市新华花苑86号二期A幢第4单元增设电梯设计方案。现将规划拟许可内容公示如下：

具体内容详见：

附件1　加梯前、后总平面图

附件2　加梯前、后消防分析图

附件3　加梯前、后日照分析图

附件4　加梯前、后单体相关图件等

本公示期限从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7月17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定，行政许可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有意见与建议，请以署名书面形式告知我局。申请听证的，应于公示期间及公示期满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听证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联系电话：0595-86387227

电子邮箱：nasghjzgb@163.com

公示地点：建设项目地点、南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溪美街道办事处公告栏。

南安市自然资源局

2025年7月8日